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简称：光迅科技

股票代码：002281

披露日期：2010年8月12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2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2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7
第八节	备查文件	5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3、除独立董事唐建新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以外，其余董事均亲自出席审议本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独立董事唐建新委托独立董事黄本雄代为投票参与表决。

4、公司负责人童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海波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称缩写	光迅科技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ACCELINK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	ACCELINK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童国华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毛浩	吴海波
联系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	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
电话	027-87694060	027-87694060
传真	027-87694060	027-87694060
电子信箱	investor@accelink.com	investor@accelink.com

(四) 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accelink.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accelink.com

(五)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概况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光迅科技
股票代码	002281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4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最近变更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11 月 9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000400004240	
税务登记号码	42010172576928X	
组织机构代码	72576928-X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一号楼东区 2008 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期末增减（%）
总资产	1,482,275,402.69	1,299,276,295.75	1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60,207,079.80	946,638,506.25	1.43%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股）	6.00	5.92	1.43%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	457,297,744.98	382,348,738.74	19.60%
营业利润	57,421,581.50	57,766,147.00	-0.60%
利润总额	63,021,851.24	60,456,264.37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68,573.55	51,387,824.71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808,344.27	49,101,224.95	-0.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23.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3	-23.26%
净资产收益率（%）	5.50%	17.97%	-1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094.93	47,076,547.04	-96.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1	0.39	-97.4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9,22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1,041.74	
所得税影响额	-840,040.46	
合计	4,760,229.28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75.00%						12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8,000,000	48.75%						78,000,000	48.75%
3、其他内资持股	36,240,000	22.65%						36,240,000	22.6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6,240,000	22.65%						36,240,000	22.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5,760,000	3.60%						5,760,000	3.6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760,000	3.60%						5,760,000	3.60%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00	25.00%						4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25.00%						40,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00%						160,0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74,000,000	0	0	74,0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8月21日
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600,000	0	0	21,600,000	首发承诺	2010年8月21日
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040,000	0	0	8,040,000	首发承诺	2010年8月21日
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	0	0	6,600,000	首发承诺	2010年8月21日
GONE-EN GU	5,760,000	0	0	5,760,000	首发承诺	2010年8月21日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4,000,000	0	0	4,000,000	首发承诺	2012年8月21日
合计	120,000,000	0	0	120,000,000	—	—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1,86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国有法人	46.25%	74,000,000	74,000,000	0
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0%	21,600,000	21,600,000	0
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3%	8,040,000	8,040,000	0
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3%	6,600,000	6,600,000	0
GONE-EN GU	境外自然人	3.60%	5,760,000	5,760,000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2.50%	4,000,000	4,000,000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3,005,390	0	0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2,688,8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2,361,944	0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1,952,87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	3,005,390		人民币普通股		

通保险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6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61,944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52,87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1,538,62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9,645	人民币普通股
杨燕灵	689,172	人民币普通股
孙慧明	631,3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领先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2,2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聘或解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持续增长。国内销售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势头，国际经济虽有复苏的迹象，但各国政府对于电信市场的投入日趋谨慎，公司采取多种营销策略，国际市场销售额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总体而言，公司上半年销售呈现平稳发展的态势，实现营业收入457,297,744.98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60%。在市场结构上，国际市场份额降至25%左右，外需不振状况短期内难以改变。

国内市场方面，继续贯彻重点客户深入开发战略，保障业绩的持续增长。AWG、VMUX进入华为、成为上海贝尔无源器件优选选型的供应商；抓住今年安全监控领域加强建设的市场机遇，上半年销售额超过2,000万；在电力市场继续深入长距离市场开拓，中标国家电网林东到山东工程，陕西电力、甘肃电力、内蒙电力建设项目；OLM中标云南移动、广西电力，为该产品的后续市场拓展奠定坚实基础。OLP中标重点市场广东，同时在湖北电力得到规模应用；OEO、选光器等产品得到规模应用。

国际市场方面，原有重点客户依然起着中流砥柱的作用。同时，FIBCOM、HGC、RCS&RDS的高功率放大器等项目的顺利进行，为国际市场的开拓发展稳定了梯队；划分了北美、美洲、欧洲、亚太和印度五大片区，对各片区的重要客户和优势客户取得了不错的业绩；光迅美国公司注册完成，同时欧洲办事处的建立正在积极筹备中。

公司主要经济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57,297,744.98	382,348,738.74	19.60%
营业利润	57,421,581.50	57,766,147.00	-0.60%
利润总额	63,021,851.24	60,456,264.37	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68,573.55	51,387,824.71	4.24%

报告期内，国内市场需求持续旺盛，公司积极拓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57,297,744.98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9.60%，主要原因为国内销售增长所致。营业利润57,421,581.50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利润总额63,021,851.24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568,573.55元，均比去年同期增长4.24%。报告期内营

业收入的增长主要由国内销售的增长带来，而国内销售的毛利率仅为 23.42%，由此导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增长仅为 4.24%。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45,720.35	34,077.98	25.46%	19.59%	25.04%	-11.33%
其他业务收入	9.42	0.00	100.00%	262.00%	0.00%	0.0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子系统	24,786.73	15,069.81	39.20%	3.11%	-0.12%	1.96%
光无源器件	18,009.25	16,160.83	10.26%	45.84%	50.57%	-2.82%
其他	2,924.37	2,847.33	2.63%	58.65%	98.86%	-19.68%
合计	45,720.35	34,077.98	25.46%	19.59%	25.04%	-3.25%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32,827.17	24.26%
国外	12,893.18	9.13%
合计	45,720.35	19.59%

（三）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 1、整体盈利能力下降，成本压力增大；存货管理有待完善。
- 2、部分产品产能与市场需求严重不匹配。
- 3、供应链管理能力和有待加强。
- 4、研发能力仍然不足，新产品推出速度不足。
- 5、管理方法和管理手段尚不能完全满足公司规模发展的需要。

二、公司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214.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46.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01.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纤放大器与子系统产品建设项目	否	15,211.00	15,211.00	15,211.00	2,831.41	3,788.76	-11,422.24	24.91%	2010年10月01日	0.00	否	否												
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产品建设项目	否	14,267.00	14,267.00	14,267.00	2,655.70	3,553.63	-10,713.37	24.91%	2010年10月01日	0.00	否	否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314.00	3,314.00	3,314.00	259.01	259.01	-3,054.99	7.82%	2010年10月01日	0.00	否	否												
合计	-	32,792.00	32,792.00	32,792.00	5,746.12	7,601.40	-25,190.6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截止2010年6月30日光纤放大器与子系统产品建设项目和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产品建设项目工程结构已全面封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民生银行东湖支行募投专户、农业银行江南支行募投专户以及定期存单，其中： <table border="0" style="width: 100%; margin-top: 10px;"> <tr> <td style="width: 40%;">民生银行东湖支行</td> <td style="width: 30%;">0502014130002341</td> <td style="width: 30%;">余额为 14,605,645.38 元</td> </tr> <tr> <td>民生银行三个月定期存单</td> <td>0502014260001169</td> <td>金额为 90,000,000.00 元</td> </tr> <tr> <td>民生银行六个月定期存单</td> <td>0502014270000967</td> <td>金额为 120,000,000.00 元</td> </tr> <tr> <td>农业银行江南支行</td> <td>17-060401040003532</td> <td>余额为 25,476,972.05 元</td> </tr> </table>												民生银行东湖支行	0502014130002341	余额为 14,605,645.38 元	民生银行三个月定期存单	0502014260001169	金额为 90,000,000.00 元	民生银行六个月定期存单	0502014270000967	金额为 120,000,000.00 元	农业银行江南支行	17-060401040003532	余额为 25,476,972.05 元
民生银行东湖支行	0502014130002341	余额为 14,605,645.38 元																						
民生银行三个月定期存单	0502014260001169	金额为 90,000,000.00 元																						
民生银行六个月定期存单	0502014270000967	金额为 120,000,000.00 元																						
农业银行江南支行	17-060401040003532	余额为 25,476,972.05 元																						

	农业银行三个月定期存单	0002003675	金额为 10,000,000.00 元
	农业银行六个月定期存单	0002003677	金额为 140,000,000.00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适用		
	(1)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上述借款。		
	(2)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以用于未来 6 个月内到期的应付票据的付款, 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		
	(3)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 10,000.00 万元用于光通讯产业园一期建设,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尚未支付该款项。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二) 非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了《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报告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各专业委员会有效发挥职能，对公司各项工作进行了有效决策和监督，内部控制体系水平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公司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妥善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访，严格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10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16,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实际分配利润共计40,000,0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0年5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分红派息公告，并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资金结算系统将红利划付给全体流通股股东，股权登记日为：2010年5月2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0年5月31日。

三、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无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持有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股权，也未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

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

六、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上述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034,967.26	12.91	46,271.82	0.01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62,769.23	0.01	7,498,623.47	1.67
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746,816.32	0.38	0.00	0.0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43,547.01	0.01	338,626.16	0.08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46,641.03	0.01	0.00	0.00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93,684.62	0.02	4,206,098.14	0.93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417,696.58	0.09	235,092.80	0.05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8,569,612.56	1.87	0.00	0.0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859,526.50	0.19	0.00	0.00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2,803.42	0.00	0.00	0.00
美国美光通信公司	0.00	0.00	6,395,375.69	1.42
合计	70,878,064.53	15.49	18,720,088.08	4.16

1、2010 年 3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童国华、鲁国庆、余少华、颜剑雄、陈建华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确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事项，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关于上述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交易目的和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有着重大而积极的影响。这些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在一系列协议、合同的框架内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上述交易对公司独

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二）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事项。

（四）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信息

1、公司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签署工作用房租赁协议，承租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位于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包括无源器件楼在内的 6 处房产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总面积 22,500.13 平方米，租赁价格为 484,196.65 元/月。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房屋租赁款尚未支付。

2、公司与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水电汽暖及物业服务协议，双方按协议价格结算（如省市物价部门调整能源价格，则在原协议价基础上进行调整）。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共接受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服务价格为 4,131,101.33 元，并已全部支付。

八、重大交易

2010 年 4 月，江夏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委托武汉华夏拍卖有限公司、湖北添才拍卖有限公司刊登拍卖公告，将江夏区藏龙岛现代能源科技园内的工业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公开拍卖。因拍卖地块中有部分土地及附着物紧邻我公司正在建设的光通讯产业园，考虑产业园发展的需要，公司以 854.9 万元人民币（其中拍卖佣金 24.9 万元）竞拍下此地块及地上附着物。根据《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涉及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下，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可由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磋商研究后决定。公司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后，签署协议并支付了购地款，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九、托管、承包、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托管、承包情况，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上述事项。

公司的租赁情况见“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之（四）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信息”。

十、重大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上述事项。

十一、重大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委托理财事项，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上述事

项。

十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没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十三、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股份锁定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GONG-EN GU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无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承诺：1、本院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武汉光迅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武汉光迅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院或本院控制的企业如出售与武汉光迅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武汉光迅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本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武汉光迅的条件与本院或本院控制的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相当；3、本承诺书已通过本院的内部批准程序批准同意，亦已取得本院下属子公司同意，因而本院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本

院及本院下属子公司的真实意思；4、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院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武汉光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院在不再持有武汉光迅 5% 及以上股份前，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有违反承诺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第七节 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9,833,202.85	523,162,49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6,981,850.85	194,809,114.62
应收账款	139,054,311.23	213,590,222.05
预付款项	32,115,240.63	42,026,778.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45,127.26	5,113,701.41
存货	246,835,659.23	365,737,768.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98,665,392.05	1,344,440,076.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510,335.34	68,789,615.43
在建工程	11,318,170.54	40,302,433.5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248,181.04	25,013,008.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4,216.78	3,730,268.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610,903.70	137,835,326.10
资产总计	1,299,276,295.75	1,482,275,402.69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853,423.13	114,446,366.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842,872.82	139,415,775.08
应付账款	140,781,841.33	200,949,338.84
预收款项	6,821,836.50	593,499.06
应付职工薪酬	23,060,737.76	35,736,333.49
应交税费	-528,049.45	-6,672,915.51
应付利息	146,519.04	293,847.4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5,259.64	6,086,75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9,694,440.77	490,849,00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32,943,348.73	31,219,320.73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943,348.73	31,219,320.73
负债合计	352,637,789.50	522,068,322.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2,311,682.00	572,311,682.0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4,880,084.80	34,880,084.80
未分配利润	179,446,739.45	193,015,31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638,506.25	960,207,079.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638,506.25	960,207,07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9,276,295.75	1,482,275,402.69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利润表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一、营业收入	457,297,744.98	382,348,738.74
减：营业成本	340,779,782.98	272,530,747.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3,945.97	2,326,955.59
销售费用	14,861,331.38	11,311,205.33
管理费用	44,074,465.66	34,462,155.37
财务费用	-1,870,376.29	3,244,320.82
资产减值损失	1,307,013.78	707,20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421,581.50	57,766,147.00
加：营业外收入	5,600,269.74	2,693,270.68
减：营业外支出		3,153.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021,851.24	60,456,264.37
减：所得税费用	9,453,277.69	9,068,439.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68,573.55	51,387,824.7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	0.43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700,176.72	358,679,76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31,071.68	477,741.9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8,000.16	4,264,496.23
现金流入小计	402,389,248.56	363,422,00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0,452,046.33	235,659,819.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830,528.96	39,436,62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66,847.81	18,185,312.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50,730.53	23,063,694.89
现金流出小计	400,700,153.63	316,345,45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9,094.93	47,076,547.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67,987,035.37	11,644,260.5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购买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67,987,035.37	11,644,26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87,035.37	-11,644,26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0,356,709.65	32,040,960.6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0,356,709.65	57,040,960.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56,709.65	-22,040,96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061.13	-1,463,586.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670,711.22	11,927,73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9,833,202.85	55,623,176.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162,491.63	67,550,915.58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572,311,682.00		34,880,084.80	179,446,739.45	946,638,50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60,000,000.00	572,311,682.00		34,880,084.80	179,446,739.45	946,638,50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68,573.55	13,568,573.55
（一）净利润					53,568,573.55	53,568,573.5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568,573.55	53,568,573.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40,000,000.00	-4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000,000.00	-40,0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572,311,682.00		34,880,084.80	193,015,313.00	960,207,079.80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162,582.00		24,460,645.65	115,671,787.07	260,295,01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162,582.00		24,460,645.65	115,671,787.07	260,295,01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87,824.71	21,387,824.71
（一）净利润					51,387,824.71	51,387,824.7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387,824.71	51,387,824.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62,582.00		24,460,645.65	137,059,611.78	281,682,839.43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前身是武汉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迅有限公司”),2000年10月16日信息产业部以信部清(2000)965号文批准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邮科院”)将其下属从事光无源器件、掺铒光纤放大器、光仪表和集成光电子器件研究、生产、经营和技术服务的固体器件研究所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月20日邮科院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工会(以下简称“邮科院工会”)签订了《出资协议书》,约定共同投资设立光迅有限公司,邮科院以固体器件研究所经评估后的净资产出资,作价7,1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邮科院工会以现金3,850.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35%,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武众会内(2001)005号验资报告已对上述出资验证到位。

2003年6月6日,光迅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邮科院工会将其所持有的18%股权转让给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天”),将4.8%的股权转让给美籍华人Gong-En Gu先生。

2003年10月11日,光迅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邮科院工会将其所持6.7%的股权转让给武汉现代通信电器厂(以下简称“现代通信”),将5.5%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盈佳”)。

2004年1月9日,光迅有限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03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的各方股东作为发起人,将光迅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2003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光迅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在2004年1月30日出具了武众会(2004)024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后净资产为12,000.00万元。光迅有限公司按1:1的比例全部折为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共计12,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2004年4月19日,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武众会(2004)400号验资报告,确认各发起人投入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出资已到位。

2004年8月20日,光迅有限公司取得商务部商资批(2004)1231号《关于同意武汉光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资比例低于25%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2004年9月20日,光迅有限公司取得国资委国资改革(2004)874号《关于设立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04年10月27日,本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6年现代通信经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经商务部商资批(2006)1982号批复将持有的本公司6.7%股份,共计804万股转让给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06年10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9年7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95号文核准本公司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0万股,股本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16.00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深证上【2009】67号)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64,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785.09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214.91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4,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57,214.91万元。由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众环验字(2009)043号验资报告予以鉴证。

本公司营业执照换发后注册号:420000400004240;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外资比例低于25%);注册资本:16,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童国华。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88号。

本公司母公司是: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通信设备制造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信息技术领域光、电器件技术及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和相关技术服务。

4、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光纤放大器、DWDM、光连接器等光器件。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0 年半年度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

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3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3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账龄超过 3 年的应收款项分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含 2 年）	3.00	3.00
2-3 年（含 3 年）	5.00	5.00
3-4 年（含 4 年）	20.00	2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

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龄在 6 个月以上的原材料，且由于市场技术更新换代无需使用且考虑清理费用后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债券及权益工具的发行费用除外）。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7	3.00	13.86
电子设备	7	3.00	13.86
运输设备	7	3.00	13.86
其他设备	7	3.00	13.86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19、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23、前期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本公司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于2008年12月1日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0842000023，有效期三年，在2008年度至2010年度按15%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

2. 增值税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产品的销项税率为17%。

3. 营业税

按照营业额的5%计缴。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7%计缴。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计缴。

6. 个人所得税

由个人负担，本公司代扣代缴。

7. 堤防费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2%计缴。

8. 地方教育发展费

按照销售收入的0.1%计缴，自2010年4月后取消。

9. 价格调节基金

按照销售收入的0.1%计缴。

10.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1.5%计缴。自2010年4月后开始。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51,469.68			97,170.56
小 计			<u>51,469.68</u>			<u>97,170.56</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47,787,361.21			592,509,189.89
美元	2,196,475.69	6.7909	14,916,046.76	4,646,628.15	6.8282	31,728,106.33
欧元	49,282.31	8.2710	407,613.98	50,370.93	9.7970	493,484.01
小 计			<u>163,111,021.95</u>			<u>624,730,780.23</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60,000,000.00			5,005,252.06
小 计			<u>360,000,000.00</u>			<u>5,005,252.06</u>
合 计			<u>523,162,491.63</u>			<u>629,833,202.85</u>

注：本公司无抵押冻结、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7,378,769.26	75,725,743.34
商业承兑汇票	<u>97,430,345.36</u>	<u>71,256,107.51</u>
合 计	<u>194,809,114.62</u>	<u>146,981,850.85</u>

(2) 本公司期末无用于质押或者背书转让的票据。

(3)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32.54%，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额增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4,168,801.88	70.96	1,699,455.68	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871,293.00	0.86	1,129,999.03	60.39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u>61,220,893.69</u>	<u>28.18</u>	<u>841,311.81</u>	<u>1.37</u>
合 计	<u>217,260,988.57</u>	<u>100.00</u>	<u>3,670,766.52</u>	<u>1.69</u>

种 类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252,798.00	32.00	452,527.98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1,038,010.12	0.73	865,037.28	83.3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u>95,131,975.41</u>	<u>67.27</u>	<u>1,050,907.04</u>	<u>1.10</u>
合 计	<u>141,422,783.53</u>	<u>100.00</u>	<u>2,368,472.30</u>	<u>1.67</u>

注：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8,078,165.97	91.17	1,980,781.66	136,407,241.92	96.46	1,364,072.42
1-2 年	15,279,532.67	7.03	458,385.98	2,975,698.62	2.10	89,270.96
2-3 年	2,031,996.93	0.94	101,599.85	1,001,832.87	0.71	50,091.64
3-4 年	839,447.34	0.39	167,889.47	106,969.17	0.08	21,393.83
4-5 年	139,472.19	0.06	69,736.09	174,795.00	0.12	87,397.50
5 年以上	<u>892,373.47</u>	<u>0.41</u>	<u>892,373.47</u>	<u>756,245.95</u>	<u>0.53</u>	<u>756,245.95</u>
合 计	<u>217,260,988.57</u>	<u>100.00</u>	<u>3,670,766.52</u>	<u>141,422,783.53</u>	<u>100.00</u>	<u>2,368,472.30</u>

(3) 本报告期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29,425,092.66	1 年以内	13.54
深圳市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31,277.68	1 年以内	11.52
深圳市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32,928.57	1 年以内	9.73
Sanmina-SCI(China)LTD.	非关联方	17,498,647.41	1 年以内	8.05
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u>11,887,166.94</u>	2 年以内	<u>5.47</u>
合计		<u>104,975,113.26</u>		<u>48.31</u>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2010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765,137.59	14.76	7,651.38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u>4,418,091.81</u>	<u>85.24</u>	<u>61,876.61</u>	<u>1.40</u>
合计	<u>5,183,229.40</u>	<u>100.00</u>	<u>69,527.99</u>	<u>1.34</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种 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347,598.10	34.47	13,475.98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u>2,562,337.59</u>	<u>65.53</u>	<u>51,332.45</u>	<u>2.00</u>
合计	<u>3,909,935.69</u>	<u>100.00</u>	<u>64,808.43</u>	<u>1.66</u>

注：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的其他应收账款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703,982.10	7,039.82	1%	按坏账政策
中建三局、山河集团	<u>384,637.59</u>	<u>3,846.38</u>	1%	按坏账政策
合计	<u>1,088,619.69</u>	<u>10,886.20</u>		

(3) 账龄分析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金额					
1 年以内	4,497,929.24	44,979.29	86.78	2,823,966.68	28,239.67	72.23
1-2 年	485,815.74	14,574.47	9.37	886,484.59	26,594.54	22.67
2-3 年	199,484.42	9,974.23	3.85	199,484.42	9,974.22	5.10
3-4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计	<u>5,183,229.40</u>	<u>69,527.99</u>	<u>100.00</u>	<u>3,909,935.69</u>	<u>64,808.43</u>	<u>100.00</u>

(4) 本报告期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	----	----	-------------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非关联方	703,982.10	1年以内	13.58
王军	公司员工	498,557.00	1年以内	9.62
中建三局、山河集团	非关联方	384,637.59	1年以内	7.42
李杨	公司员工	295,066.50	1年以内	5.69
龙根龙	公司员工	<u>231,836.44</u>	1年以内	<u>4.47</u>
合计	-	<u>2,114,079.63</u>		<u>40.79</u>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989,057.12	71.36%	30,657,235.46	95.46
1-2年	11,056,931.55	26.31%	439,654.85	1.37
2-3年	880,955.90	2.10%	880,319.52	2.74
3年以上	<u>99,833.55</u>	<u>0.24%</u>	<u>138,030.80</u>	<u>0.43</u>
合 计	<u>42,026,778.12</u>	<u>100.00%</u>	<u>32,115,240.63</u>	<u>100.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夏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8,549,000.00	1年以内	支付土地及地上附着物拍卖款
美国AGILENT公司	非关联方	6,610,045.78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上海横河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9,172.8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JDSU中国	非关联方	3,566,545.52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武汉海关	非关联方	<u>3,545,184.10</u>	1年以内	预付关税、增值税
合 计		<u>27,099,948.20</u>		

(3) 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4)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增加30.86%，主要原因系预付设备款增加。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9,317,340.25	13,352,739.51	155,964,600.74	143,955,702.06	13,352,739.51	130,602,962.55
委托加工物资	2,173,754.46	0.00	2,173,754.46	3,752,272.20	0.00	3,752,272.20
在产品	86,749,803.23	148,644.06	86,601,159.17	19,594,113.10	148,644.06	19,445,469.04
库存商品	<u>121,119,444.88</u>	<u>121,190.49</u>	<u>120,998,254.39</u>	<u>93,156,145.93</u>	<u>121,190.49</u>	<u>93,034,955.44</u>
合 计	<u>379,360,342.82</u>	<u>13,622,574.06</u>	<u>365,737,768.76</u>	<u>260,458,233.29</u>	<u>13,622,574.06</u>	<u>246,835,659.23</u>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0年6月30日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原材料	13,352,739.51	0.00	0.00	0.00	13,352,739.51
在产品	148,644.06	0.00	0.00	0.00	148,644.06
库存商品	<u>121,190.49</u>	<u>0.00</u>	<u>0.00</u>	<u>0.00</u>	<u>121,190.49</u>
合 计	<u>13,622,574.06</u>	<u>0.00</u>	<u>0.00</u>	<u>0.00</u>	<u>13,622,574.06</u>

注：本公司对库龄 6 个月以上且由于产品更新换代无使用价值的存货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本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48.1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为满足客户订单的要求，增加原材料的集中采购量及增加生产投入所致。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u>201,864,597.94</u>	<u>14,378,995.57</u>	<u>0.00</u>	<u>216,243,593.51</u>
机器设备	190,020,680.87	11,096,555.62	0.00	201,117,236.49
电子设备	7,310,545.01	1,052,829.38	0.00	8,363,374.39
运输工具	2,657,409.90	2,113,733.00	0.00	4,771,142.9
其他设备	1,875,962.16	115,877.57	0.00	1,991,839.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33,848,672.18</u>	<u>6,099,715.48</u>	<u>0.00</u>	<u>139,948,387.66</u>
机器设备	126,764,836.73	5,769,308.44	0.00	132,534,145.17
电子设备	3,945,196.02	172,104.90	0.00	4,117,300.92
运输工具	1,496,950.36	79,273.25	0.00	1,576,223.61
其他设备	1,641,689.07	79,028.89	0.00	1,720,717.9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68,015,925.76</u>	<u>8,279,280.09</u>	<u>0.00</u>	<u>76,295,205.85</u>
机器设备	63,258,229.14	5,327,247.18	0.00	68,585,476.32
电子设备	3,362,963.99	880,724.48	0.00	4,243,688.47
运输工具	1,160,459.54	2,034,459.75	0.00	3,194,919.29
其他设备	234,273.09	36,848.68	0.00	271,121.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u>7,505,590.42</u>	<u>0.00</u>	<u>0.00</u>	<u>7,505,590.42</u>
机器设备	7,505,590.42	0.00	0.00	7,505,590.42
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其他设备	0.00	0.00	0.00	0.00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60,510,335.34</u>	<u>8,279,280.09</u>	<u>0.00</u>	<u>68,789,615.43</u>
机器设备	55,752,638.72	5,327,247.18	0.00	61,079,885.90
电子设备	3,362,963.99	880,724.48	0.00	4,243,688.47
运输工具	1,160,459.54	2,034,459.75	0.00	3,194,919.29

其他设备	234,273.09	36,848.68	0.00	271,121.77
------	------------	-----------	------	------------

注：(1)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额中，本期计提 6,099,715.48 元；本期无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 本期度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

(3) 本期度无融资租入、经营租出固定资产，无使用权受到限制固定资产。

(4) 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已计提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7,360,723.65 元，主要系本公司 2006 年以前购入 MOCVD 设备和 PECVD 设备，该设备主要用于研究，其配置更倾向于科研开发及理论性工艺试验，该设备于 2006 年投入转为生产设备后，不能完全发挥效能，未来获益水平低于设备净值，本公司通过资产评估（鄂众联评报字【2006】第 108 号）对上述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7,360,723.65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未使用且无使用价值及转让价值的光功率计计提减值准备 144,866.77 元，本期无新增固定资产减值。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产业园基建项目	40,302,433.52	0.00	40,302,433.52	11,318,170.54	0.00	11,318,170.54
合 计	40,302,433.52	0.00	40,302,433.52	11,318,170.54	0.00	11,318,170.5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产业园基建项目	279,420,500.00	11,318,170.54	28,984,262.98	0.00	0.00	40,302,433.52
合 计	279,420,500.00	11,318,170.54	28,984,262.98	0.00	0.00	40,302,433.52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产业园基建项目	14.42%	14.42%	0.00	0.00	0.00	募集资金
合 计	14.42%	14.42%	0.00	0.00	0.00	

注：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价合计	28,344,690.82	479,638.40	0.00	28,824,329.22
办公财务软件	2,113,130.39	249,638.40	0.00	2,362,768.79
开发系统软件	2,741,958.07	230,000.00	0.00	2,971,958.07
土地使用权	23,489,602.36	0.00	0.00	23,489,602.36
二、累计摊销合计	3,096,509.78	714,811.14	0.00	3,811,320.92
办公财务软件	836,846.56	252,893.89	0.00	1,089,740.45

开发系统软件	1,271,564.26	237,262.70	0.00	1,508,826.96
土地使用权	988,098.96	224,654.55	0.00	1,212,753.5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25,248,181.04</u>	<u>-235,172.74</u>	<u>0.00</u>	<u>25,013,008.30</u>
办公财务软件	1,276,283.83	-3,255.49	0.00	1,273,028.34
开发系统软件	1,470,393.81	-7,262.70	0.00	1,463,131.11
土地使用权	22,501,503.40	-224,654.55	0.00	22,276,848.85
四、减值准备合计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25,248,181.04</u>	<u>-235,172.74</u>	<u>0.00</u>	<u>25,013,008.30</u>
办公财务软件	1,276,283.83	-3,255.49	0.00	1,273,028.34
开发系统软件	1,470,393.81	-7,262.70	0.00	1,463,131.11
土地使用权	22,501,503.40	-224,654.55	0.00	22,276,848.85

注：（1）本期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714,811.14 元。

（2）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及软件，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无减值迹象。

（3）2007 年本公司与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土地价格经武汉楚风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鄂）楚地（2007）（估）字第 188 号和（鄂）楚地（2007）（技）字第 188 号评估报告，本公司据此支付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 23,430,125.36 元，取得编号为夏国用（2007）第 615 号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有效期至 2057 年 6 月 25 日。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61,044.18	364,992.11
存货跌价准备	2,043,386.11	2,043,386.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u>1,125,838.56</u>	<u>1,125,838.56</u>
小 计	<u>3,730,268.85</u>	<u>3,534,216.78</u>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740,294.51
存货跌价准备	13,622,574.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u>7,505,590.42</u>
合 计	<u>24,868,458.99</u>

注：本公司已按 15% 优惠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1、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	------------------	------	------	-----------------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433,280.73	1,307,013.78	0.00	0.00	3,740,294.51
二、存货跌价准备	13,622,574.06	0.00	0.00	0.00	13,622,574.0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u>7,505,590.42</u>	<u>0.00</u>	<u>0.00</u>	<u>0.00</u>	<u>7,505,590.42</u>
合 计	<u>23,561,445.21</u>	<u>1,307,013.78</u>	<u>0.00</u>	<u>0.00</u>	<u>24,868,458.99</u>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类 别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u>114,446,366.89</u>	<u>46,853,423.13</u>
合 计	<u>114,446,366.89</u>	<u>46,853,423.13</u>

注：(1)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武汉分行签署进口押汇协议，此事项是由兴业银行先为本公司支付进口货款的短期融资活动，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短期融资借款余额为 13,040,637.34 美元（折合人民币 88,557,664.11 元）。

(2)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东湖支行签署进口代付协议，此事项是由招商银行先为本公司支付进口货款的短期融资活动，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短期融资借款余额为 3,812,263.88 美元（折合人民币 25,888,702.78 元）。

13、应付票据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70,067,792.05	31,854,657.13
银行承兑汇票	<u>69,347,983.03</u>	<u>66,988,215.69</u>
合 计	<u>139,415,775.08</u>	<u>98,842,872.82</u>

注：(1) 资产负债表日后 6 个月内到期的票据中商业承兑汇票为 70,067,792.05 元，银行承兑汇票为 69,347,983.03 元。

(2) 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票据。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200,591.51	99.63	139,752,411.49	99.27
1-2 年	586,172.26	0.29	961,336.63	0.68
2-3 年	162,575.07	0.08	24,500.00	0.02
3 年以上	<u>0.00</u>	<u>0.00</u>	<u>43,593.21</u>	<u>0.03</u>
合 计	<u>200,949,338.84</u>	<u>100.00</u>	<u>140,781,841.33</u>	<u>100.00</u>

注：(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 期末应付账款比期初增加 42.74%，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增加从而形成应付账款增加。

1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3,499.06	100.00	5,864,616.81	85.97
1-2 年	0.00	0.00	814,952.74	11.95
2-3 年	0.00	0.00	132,525.42	1.94
3 年以上	<u>0.00</u>	<u>0.00</u>	<u>9,741.53</u>	<u>0.14</u>
合 计	<u>593,499.06</u>	<u>100.00</u>	<u>6,821,836.50</u>	<u>100.00</u>

注：（1）截止 2010 年 06 月 30 日，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本期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91.30% 系预收款项本期完成交易结转收入从而致使预收款项减少。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70,233.13	49,881,601.60	38,464,422.68	28,787,412.05
二、职工福利费	360,631.36	826,753.43	1,187,384.79	0.00
三、社会保险费	388,289.04	7,143,891.01	7,143,559.73	388,620.32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530,639.20	1,767,572.08	1,771,528.88	526,682.40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2,429.90	4,586,905.20	4,592,833.36	-158,358.06
③ 年金	0.00	0.00	0.00	0.00
④ 失业保险费	10,079.74	498,009.38	489,543.14	18,545.98
⑤ 工伤保险费	0.00	170,406.23	170,406.23	0.00
⑥ 生育保险费	0.00	119,248.12	119,248.12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93,648.00	1,639,591.00	1,365,475.00	467,764.00
五、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47,936.23	1,798,541.69	452,190.80	6,094,287.12
七、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0.00	0.00	0.00
九、其他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23,060,737.76</u>	<u>61,288,628.73</u>	<u>48,613,033.00</u>	<u>35,736,333.49</u>

17、应交税费

税 种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2,021,848.84	-3,096,646.14
价格调节基金	53,415.91	16,596.81
企业所得税	4,866,981.34	1,144,427.98
个人所得税	414,610.78	1,348,742.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93.91	24,693.91
教育费附加	10,583.11	10,583.11

地方教育发展费	-28,407.12	16,496.81
堤防税	<u>7,055.40</u>	<u>7,055.40</u>
合 计	<u>-6,672,915.51</u>	<u>-528,049.45</u>

18、应付利息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利息	<u>293,847.44</u>	<u>146,519.04</u>
合 计	<u>293,847.44</u>	<u>146,519.04</u>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578,254.37	91.65	3,206,757.14	86.31
1-2 年	355,705.36	5.84	355,705.36	9.57
2-3 年	140,673.99	2.31	140,673.99	3.79
3 年以上	<u>12,123.15</u>	<u>0.20</u>	<u>12,123.15</u>	<u>0.33</u>
合 计	<u>6,086,756.87</u>	<u>100.00</u>	<u>3,715,259.64</u>	<u>100.00</u>

注：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无其他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华中科技大学	<u>354,000.00</u>	1-2 年	项目合作经费
合 计	<u>354,000.00</u>		

20、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6 月 30 日	备注说明
上级拨入科研经费	28,441,518.26	2,930,000.00	4,836,028.00	26,535,490.26	注.1、2、3
项目合作经费	708,442.97	182,000.00	0.00	890,442.97	注.3
光电子专项基金	3,300,000.00	0.00	0.00	3,300,000.00	注.4
第四批国债基金贴息	<u>493,387.50</u>	<u>0.00</u>	<u>0.00</u>	<u>493,387.50</u>	注.5
合 计	<u>32,943,348.73</u>	<u>3,112,000.00</u>	<u>4,836,028.00</u>	<u>31,219,320.73</u>	

注 1： 本公司 2010 年 3 月份结转武汉市制造业企业出口发展专项拨款收入 400,000.00 元；结转光纤通信系统关键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300,000.00 元；结转光纤通信系统关键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200,000.00 元；结转 FTTH 用三端口单纤双向器件的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结转新型光器件在光网络中的应用研究项目资金 200,000.00；结转专利补助 23,500.00 元；结转 2006 年度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82,528.00 元；结转省人才资源开发资金资助创新人才或创新团队科研创新项目资金 30,000.00 元。

注 2： 2010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与华中科技大学签署的合作协议，将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先拨付给本公司的通信光

电子核心器件关键技术研究与产业化项目科研经费转拨给华中科技大学，金额为 1,000,000.00 元；2010 年 6 月本公司根据与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将湖北省科技厅先拨付给本公司的省重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经费转拨给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金额为 1,500,000.00 元。

注 3：2010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拨付的创新人才开发资金（微光电机系统（MOEMS）可调谐光通信器件关键技术及应用）50,000.00 元；2010 年 5 月份收到华中科技大学转拨的科研项目经费 182,000.00 元；收到武汉市财政局商贸处拨付的 2009 年度省区域协调发展资金 450,000.00 元；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拨付的 863 计划微光电机系统（MOEMS）可调谐光通信器件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资金 1,960,000.00 元；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拨付的 863 计划基于纳米压印技术的集成光电子器件结构与工艺创新项目资金 470,000.00 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以上项目尚未结项。

注 4：2003 年本公司与国投创业投资公司签署协议约定国投公司作为国家出资人以资本金出资方式在“高速、大容量光纤通信系统用关键光电子器件”产业化项目中投入中央财政预算内专项资金 500 万元并对其履行监管职能，在项目建设中或建成后通过协商确定国家资本金进入具体方案。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收到国投专项资金拨款 500 万及项目贴息 30 万元并收到武汉市财政局专项资金拨款 300 万元。2007 年本公司归还项目拨款 5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结项。

注 5：2001 年 12 月 12 日，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财政部联合下发了国经贸投资 [2001] 1271 号文《关于下达 2001 年第四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通知》中明确拨付本公司“光纤通信系统关键光无源器件技术改造项目”购置固定资产的专项借款贴息 4,800,000.00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借款利息 4,306,612.50 元，相应全部冲减“专项应付款”，未付贴息余额 493,387.50 元。

21、股本

(1) 股本结构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0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增加	减少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社保基金持股)	4,0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
2.国有法人持股	74,000,000.00	0.00	0.00	0.00	74,000,0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6,240,000.00	0.00	0.00	0.00	36,24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240,000.00	0.00	0.00	0.00	36,24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4. 外资持股	5,760,000.00	0.00	0.00	0.00	5,760,00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5,760,000.00	0.00	0.00	0.00	5,760,0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u>120,000,000.00</u>	<u>0.00</u>	<u>0.00</u>	<u>0.00</u>	<u>120,000,000.00</u>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小计	<u>40,000,000.00</u>	<u>0.00</u>	<u>0.00</u>	<u>0.00</u>	<u>40,000,000.00</u>
股份总数	<u>160,000,000.00</u>	<u>0.00</u>	<u>0.00</u>	<u>0.00</u>	<u>160,000,000.00</u>

(2) 股本明细表：

单位：万股

投资者名称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6月30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7,400.00	46.250	0.00	0.00	7,400.00	46.250
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400.00	2.500	0.00	0.00	400.00	2.500
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160.00	13.500	0.00	0.00	2,160.00	13.500
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 责任公司	804.00	5.025	0.00	0.00	804.00	5.025
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 限公司	660.00	4.125	0.00	0.00	660.00	4.125
Gong-En Gu	576.00	3.600	0.00	0.00	576.00	3.600
社会公众股	<u>4,000.00</u>	<u>25.000</u>	<u>0.00</u>	<u>0.00</u>	<u>4,000.00</u>	<u>25.000</u>
合 计	<u>16,000.00</u>	<u>100.00</u>	<u>0.00</u>	<u>0.00</u>	<u>16,000.00</u>	<u>100.00</u>

注：（1）本公司股本变更见本附注一、1。

（2）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颁发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并经国资委2009年7月2日印发的国资产权【2009】458号《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审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4,000万股并上市后，本公司国有股股东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将其所持股份转让400万股给予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按有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转持手续。

22、资本公积

类 别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6月30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72,149,100.00	0.00	0.00	572,149,100.00
其他资本公积	<u>162,582.00</u>	<u>0.00</u>	<u>0.00</u>	<u>162,582.00</u>
合 计	<u>572,311,682.00</u>	<u>0.00</u>	<u>0.00</u>	<u>572,311,682.00</u>

注：本公司资本公积增加见本附注一、1。

23 盈余公积

类 别	200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34,880,084.80	0.00	0.00	34,880,084.80
其他	<u>0.00</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34,880,084.80</u>	<u>0.00</u>	<u>0.00</u>	<u>34,880,084.80</u>

注：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以净利润10.00%计提。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446,739.45	115,671,787.0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9,446,739.45	115,671,787.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568,573.55	104,194,391.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10,419,439.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0	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u>0.00</u>	<u>0.00</u>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93,015,313.00</u>	<u>179,446,739.45</u>

注：（1）本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实际分配利润共计 40,000,000.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分派方案已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40,000,000.00 元红利已派发完毕。

（2）经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发行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上市后新老股东按比例共同享有。

2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主营业务收入	457,203,505.67	382,322,705.83
其他业务收入	<u>94,239.31</u>	<u>26,032.91</u>
营业收入合计	<u>457,297,744.98</u>	<u>382,348,738.74</u>
主营业务成本	340,779,782.98	272,530,747.40
其他业务成本	<u>0.00</u>	<u>0.00</u>
营业成本合计	<u>340,779,782.98</u>	<u>272,530,747.40</u>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分类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子系统	247,867,322.38	150,698,137.40	240,400,856.01	150,879,755.16
光无源器件	180,092,435.81	161,608,322.61	123,489,428.25	107,332,368.78
其他	<u>29,243,747.48</u>	<u>28,473,322.97</u>	<u>18,432,421.57</u>	<u>14,318,623.46</u>
合 计	<u>457,203,505.67</u>	<u>340,779,782.98</u>	<u>382,322,705.83</u>	<u>272,530,747.40</u>

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28,582.45	391,237.72	本附注三
价格调节基金	465,285.14	380,751.11	本附注三
堤防费	19,054.97	260,825.14	本附注三
地方教育发展费	144,331.02	380,751.11	本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692.39	912,888.01	本附注三
营业税	<u>0.00</u>	<u>502.50</u>	本附注三

合 计 723,945.97 2,326,955.59 本附注三

27、财务费用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利息支出	650,557.09	2,391,234.91
减：利息收入	2,717,708.89	98,184.12
汇兑损益	-16,061.13	1,198,129.45
银行手续费	152,099.54	154,439.76
其他	<u>60,737.10</u>	<u>77,051.62</u>
合 计	<u>-1,870,376.29</u>	<u>3,244,320.82</u>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一、坏账损失	1,307,013.78	707,207.23
二、存货跌价损失	0.00	0.0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四、其他	<u>0.00</u>	<u>0.00</u>
合 计	<u>1,307,013.78</u>	<u>707,207.23</u>

29、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违约金、罚款收入	5800.00	9,700.00
政府补助	2,869,228.00	2,154,600.00
其他	<u>2,725,241.74</u>	<u>528,970.68</u>
合 计	<u>5,600,269.74</u>	<u>2,693,270.68</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说明
进口产品贴息资金	130,000.00	0.00	
专利资助款	13,200.00	14,600.00	
出口展览奖励	80,000.00	0.00	
项目专项资金	<u>2,646,028.00</u>	<u>2,140,000.00</u>	注.1
合 计	<u>2,869,228.00</u>	<u>2,154,600.00</u>	

注：(1) 本公司将已完成结项的科研项目、合作项目和其他项目的各类专项资金转入“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3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0.00	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其他	0.00	3,153.31
合 计	0.00	3,153.31

3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257,225.62	9,152,531.7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96,052.07	-84,092.09
合 计	9,453,277.69	9,068,439.66

3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	0.33	0.43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1	0.31	0.41	0.41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3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往来款	195,093.87	409,287.95
专项拨款	2,322,000.00	2,660,000.00
收回暂借款	0.00	1,121,045.48
利息收入	2,717,706.29	74,162.80
政府补助款	323,200.00	0.00

合 计	<u>5,558,000.16</u>	<u>4,264,496.23</u>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0年1-6月</u>	<u>2009年1-6月</u>
往来款	18,154,146.48	6,564,298.87
房屋租赁费	593,529.66	2,905,179.90
水、电、汽	3,702,534.32	2,323,864.27
差旅费	3,025,863.55	3,936,783.76
招待费	1,949,942.22	1,111,040.75
电话复印等办公费	858,459.82	3,332,248.16
运费及销售费	4,051,650.73	1,076,643.94
其他	<u>2,314,603.75</u>	<u>1,813,635.24</u>
合 计	<u>34,650,730.53</u>	<u>23,063,694.89</u>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0年1-6月</u>	<u>2009年1-6月</u>
分配股利	40,000,000.00	30,000,000.00
利息	<u>356,709.65</u>	<u>2,040,960.64</u>
合 计	<u>40,356,709.65</u>	<u>32,040,960.64</u>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补充资料</u>	<u>2010年1-6月</u>	<u>2009年1-6月</u>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568,573.55	51,387,824.7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07,013.78	707,20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99,715.48	7,621,980.04
无形资产摊销	714,811.14	526,851.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26,913.87	2,391,234.9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96,052.07	-84,09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8,902,109.53	-425,185.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90,540.69	-54,347,368.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014,597.14	39,298,094.56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89,094.93</u>	<u>47,076,547.04</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3,162,491.63	67,550,915.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9,833,202.85	85,418,427.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06,670,711.22</u>	<u>-17,867,512.24</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6月30日
一、现金	523,162,491.63	67,550,915.58
其中：库存现金	514,693.68	88,432.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111,021.95	67,462,483.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0,000,00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23,162,491.63</u>	<u>67,550,915.58</u>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母公司	国有独资	武汉	童国华	通信产品开发，研制	113,324.40 万元

续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控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46.25	46.25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44143955-3

本企业的母公司的情况说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股份 7,800 万股，占本公司表决权 65.00%，本期本公司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并经国资委 2009 年 7 月 2 日印发的国资产权【2009】458 号《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问题的批复》审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4,000 万股并上市后，本公司国有股股东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将其所持股份转让 400 万股给予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

事会，并按有关规定办理了相关转持手续。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对持本公司 7,400 万股，占本公司表决权 46.25%。

2、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1466611-1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u>同一实际控制人</u>	<u>77125450-0</u>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1642490-1
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1450885-0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2578927-2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4477138-5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7456317-3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7457217-6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9219535-8
武汉市中光通信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7766004-7
北京北方烽火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80113701-5
南京烽火安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2174588-9
南京烽火藤仓光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0894113-2
武汉福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4140396-6
美国美光通信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6809913-2
武汉烽火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7455454-1
武汉烽火富华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67914836-9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2466171-X
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71528748-X
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74683684-0
Gong-En Gu	公司股东	—
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	72828466-7

3、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货物或销售货物的定价原则是以市场价为基础确定；提供劳务和固定资产租赁等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u>	<u>关联交易</u>	<u>关联交易定</u>	<u>2010年1-6月</u>	<u>2009年1-6月</u>
------------	--------------	-------------	--------------	------------------	------------------

	型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7,498,623.47	1.67	3,343,333.08	1.44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46,271.82	0.01	109,517.57	0.05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235,092.80	0.05	160,282.07	0.07
美国美光通信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6,395,375.69	1.42	3,709,457.33	1.59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4,206,098.14	0.93	0.00	0.0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原料	市场价格	338,626.16	0.08	168,803.42	0.07
合计				<u>18,720,088.08</u>	<u>4.16</u>	<u>7,491,393.47</u>	<u>3.22</u>

(2) 租赁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 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	租入资产	租赁办公楼	市场价格	2,905,179.90	100.00	2,905,179.90	100.00

(3) 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 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武汉同博科技有限 公司	水电汽等其 他公共事业 费用	物业及水电 汽费用	政府定价或市场 价	4,131,101.33	100.00	3,130,660.31	100.00

注：(1) 本公司与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签署工作用房租赁协议，承租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位于武汉市洪山区邮科院路 88 号包括无源器件楼在内的 6 处房产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总面积 22,500.13 平米，租赁价格为 484,196.65 元/月。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房屋租赁款尚未支付。

(2) 本公司与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水电汽暖及物业服务协议，双方按协议价格结算（如省市物价部门调整能源价格，则在原协议价基础上进行调整）。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共接受武汉同博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服务价格为 4,131,101.33 元，并已全部支付。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 型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定 价方式及决 策程序	2010年1-6月		2009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59,034,967.26	12.91	61,198,897.31	16.01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62,769.23	0.01	416,167.64	0.11

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1,746,816.32	0.38	1,757,350.56	0.46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3,547.01	0.01	41,935.88	0.01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46,641.03	0.01	220,704.78	0.06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货物	市场价格	93,684.62	0.02	0.00	0.00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417,696.58	0.09	483,960.71	0.13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8,569,612.56	1.87	0.00	0.0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859,526.50	0.19	0.00	0.00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u>2,803.42</u>	<u>0.00</u>	<u>0.00</u>	<u>0.00</u>
合 计				<u>70,878,064.53</u>	<u>15.49</u>	<u>64,119,016.88</u>	<u>16.78</u>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2010年6月30日	比例%	2009年6月30日	比例%
应收票据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565,203.00	0.29	1,019,329.00	1.03
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645,681.20	1.36	918,698.00	0.93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415,040.00	0.21	613,792.00	0.62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8	0.00	0.00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68,492,962.20</u>	<u>35.16</u>	<u>35,734,256.13</u>	<u>36.10</u>
合 计	<u>78,118,886.40</u>	<u>40.10</u>	<u>38,286,075.13</u>	<u>38.68</u>
应收账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425,092.66	13.51	31,362,703.91	18.03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376,686.82	0.17	436,408.83	0.25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20,766.00	0.01	0.00	0.00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4,724,681.62	2.17	0.00	0.00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586,456.00	0.27	0.00	0.0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110,635.00	0.05	49,065.00	0.03
武汉虹信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84,397.20	0.36	1,916,254.41	1.10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78,746.00	0.08	165,682.00	0.10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u>54,570.00</u>	<u>0.03</u>	<u>256,131.55</u>	<u>0.15</u>
合 计	<u>36,262,031.30</u>	<u>16.65</u>	<u>34,186,245.70</u>	<u>19.66</u>

应付票据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5,877,870.00	4.22	8,171,963.21	12.27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759.86	0.02	0.00	0.00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2,806,418.40	2.01	0.00	0.0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136,500.00	0.10	0.00	0.00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u>325,536.00</u>	<u>0.23</u>	<u>473,156.00</u>	<u>0.71</u>
合 计	<u>9,180,084.26</u>	<u>6.58</u>	<u>8,645,119.21</u>	<u>12.98</u>

应付账款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560.79	0.03	161,766.72	0.13
武汉电信器件有限公司	4,085,256.41	2.04	2,268,626.31	1.84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公司	418,272.55	0.21	196,275.23	0.16
美国美光通信公司	4,080,422.48	2.04	0.00	0.00
深圳市亚光通信有限公司	335,846.16	0.17	0.00	0.00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u>3,560,443.51</u>	<u>1.78</u>	<u>552,386.35</u>	<u>0.45</u>
合 计	<u>12,532,801.90</u>	<u>6.27</u>	<u>3,179,054.61</u>	<u>2.58</u>

5、关键管理人员人员薪酬

本公司 2010 年 1—6 月份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为 110.67 万元；2009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 153.93 万元。

六、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备注
光纤放大器与子系统产品建设项目	15,211.00	3,788.76	
光无源器件与光集成产品建设项目	14,267.00	3,553.63	
市场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314.00	259.01	
超额募集资金用于产业园一期建设	10,000.00	0.00	注1
超额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	6,000.00	注2
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到期应付票据兑付	<u>8,000.00</u>	<u>8,000.00</u>	注3
合 计	<u>56,792.00</u>	<u>21,601.40</u>	

注：1、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 10,000.00 万元用于光通讯产业园一期建设，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支付该款项。

2、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偿还银行借款 6,000.00

万元。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支付完毕。

3、根据本公司 2009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利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8,000.00 万元以用于未来 6 个月内到期的应付票据的付款，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全部支付完毕。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10 年 4 月，江夏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委托武汉华夏拍卖有限公司、湖北添才拍卖有限公司刊登拍卖公告，将江夏区藏龙岛现代能源科技园内的工业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公开拍卖。因拍卖地块中有部分土地及附着物紧邻我公司正在建设的光通讯产业园，考虑产业园发展的需要，公司以 854.9 万元人民币（其中拍卖佣金 24.9 万元）竞拍下此地块及地上附着物。根据《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该交易事项涉及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以下，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可由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磋商研究后决定。公司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后，签署协议并支付了购地款，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69,228.00	本附注四、2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1,041.74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小 计	<u>5,600,269.74</u>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0,04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00	
合 计	<u>4,760,229.28</u>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1	0.31	0.31

注：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8 月 12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此页无正文）

公司名称：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童国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海波

日期：2010 年 8 月 10 日

日期：2010 年 8 月 10 日

日期：2010 年 8 月 10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董事长：_____

童国华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二日